

臺南市選舉委員會第 84 次委員會議紀錄

時間：110 年 3 月 9 日〔星期二〕上午 11 時 30 分

地點：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3 樓會議室

出（列）席人員：

出席委員：

方主任委員進呈	蔡委員宏郎	焦委員敬正
林委員富美	徐委員守志	王委員全安
姜委員榮慶	曾委員中山(請假)	鄭委員世賢
吳委員美滿	魏委員正宗	

列席人員：

林召集人金平	姜總幹事淋煌	謝副總幹事振益
許組長慈倫	張組長森穆	劉組長秋玲
楊組長明澤	李主任依佩	張主任松盛
鄭主任淑盈	施專員宏志	

主席：方主任委員進呈

紀錄：王雪玲

壹、主席致詞：

今日召開本會第 84 次委員會議，首先歡迎新任民政局姜局長淋煌兼任本會總幹事，希望可多多借重姜總幹事豐富的選務經驗協助本會，另有關臺南市第 4 屆議員選舉區是否變更一案，經業務單位做了問卷調查，調查結果大部分表示維持現狀，少部分希望作變更，也有部分沒有回傳意見，請各位委員就本案表示高見。現在就按照今天排定議程進行，謝謝大家。

貳、提案討論：

第 1 案：

提案單位：第一組

案由：有關臺南市議會第 4 屆議員選舉區是否變更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中央選舉委員會 109 年 10 月 6 日中選務字第 109315441 號函辦理。
- 二、按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37 條第 1 項但書規定，選舉區有變更時，應於公職人員任期或規定之日期屆滿 1 年前發布之；臺南市第 3 屆(本屆)市議員任期將於 111 年 12 月 25 日屆滿，爰中選會循例函請本會提報臺南市議會第 4 屆議員選舉區是否變更。
- 三、為瞭解臺南市各界意見，以 110 年 1 月 28 日南市選一字第 1093150398 號函，循例徵詢臺南市政府、現任各議員、各主要政黨、本會全體委員、監察小組召集人及常任委員等意見，共寄發調查表 76 份，並請受徵詢對象於 110 年 2 月 23 日前以回郵或傳真方式回復本會。
- 四、至上開截止日，仍有部分受徵詢對象未回復本會，為求慎重，本會再以電話提醒，故陸續仍有回復者；經統計至目前為止，意見調查表共回收 57 份，其中贊成維持現狀 47 份，贊成變更者 8 份，未表示意見 2 份，逾期未回郵或傳真者 19 份。逾期未回復者，已於調查表中敘明將視同贊同維持現行第 3 屆議員選舉區劃分不變更。爰此，贊成選舉區維持現狀者計有 66 份，贊成選舉區變更者計有 8 份，未表示意見者計有 2 份。
- 五、臺南市議員選舉區甫於第 3 屆議員選舉時重新劃分，本次調查結果以贊成原選舉區維持現狀為多數意見，而贊成變更者多表示選區幅員廣大，服務品質降低。
- 六、檢附「臺南市議會第 4 屆議員選舉選舉區劃分意見徵詢一覽表」(附件 1)、「臺南市議會第 3 屆議員選舉區劃分簡圖」(附件 2)。

辦法：討論通過後，陳報中選會核定。

決議：本案意見調查結果贊成維持原選舉區的比例比較高，尊重意見調查結果，臺南市議會第4屆議員選舉區維持第3屆議員選舉區，選舉區不作變更。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上午12時30分。